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SI CHUAN HUA XIN (GROUP) CPA (LLP)

地址:成都市洗面桥街 18 号金茂礼都南 28 楼

电话: (028) 85560449

传真: (028) 85560449

邮编: 610041

电邮: schxzhb@hxcpa.com.cn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对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川华信综 B（2025）第 0295 号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对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川华信综 B（2025）第 0295 号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部：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颖泰生物”或“公司”）于 2025 年4月18 日披露了《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年度报告”），并于2025年6月6日收到贵部下发的《关于对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年报问询函【2025】第001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年审会计师”或“我们”）作为颖泰生物2024年年报审计机构，并出具了川华信审（2025）第0034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我们认为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颖泰生物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对于问询函中提到的需要会计师说明或发表意见的问题进行了认真分析与核查，现根据年报问询所涉问题进行回复，具体内容如下：

问题 1：关于资产减值

报告期内，你公司资产减值损失 2.76 亿元，同比增加 216.48%，其中商誉减值损失 8,878.74 万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290.73 万元，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3,915.89 万元，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2,507.99 万元，存货跌价损失 8,971.76 万元，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50.47 万元，你公司解释主要系子公司因长期资产减值而计提了减值准备所致。

报告期内，你公司信用减值损失 372.83 万元，同比增加 128.17%，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回前期应收款项，本期应收账款规模增加，相应计提坏账增加所致。

2021、2022、2023 年度，你公司商誉减值损失分别为 983.86 万元、3,553.93 万元、0 万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 9,019.53 万元、3,015.30 万元、0 万元。

请你公司：

（1）结合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选取依据，说明最近 3 年商誉所在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的关键参数是否发生变动以及变动原因，本期山东福尔资产组预测期复合收入增长率为 13.99%，远高于其他资产组复合收入增长率的原因及合理性；山东福尔资产组折现率为 12.22%，其他资产组折现率为 11.64%的原因及合理性；你公司最近 3 年商誉减值计提是否充分，是否存在应计提商誉减值但未计提的情形；

(2) 结合资产状态、使用年限、未来生产经营计划、本期较上期的显著变化等情况，说明本期对固定资产--机器设备计提大额减值的原因及合理性，减值计提期间及金额是否准确；

(3) 说明工程物资的具体内容，导致出现减值迹象的原因，减值计提测算过程及主要参数选取依据，减值计提期间及金额是否准确；

(4) 结合参股公司辽宁森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最近 2 年生产经营情况、减值计提测算过程，说明本期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减值计提期间及金额是否准确；

(5) 结合在手订单、存货库龄、可变现净值计算依据等，说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准确，计提期间是否恰当；

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对资产减值所执行的审计程序和获取的审计证据，并说明相关审计证据是否充分适当。

【公司回复】：

(1) 结合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选取依据，说明最近 3 年商誉所在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的关键参数是否发生变动以及变动原因，本期山东福尔资产组预测期复合收入增长率为 13.99%，远高于其他资产组复合收入增长率的原因及合理性；山东福尔资产组折现率为 12.22%，其他资产组折现率为 11.64%的原因及合理性；你公司最近 3 年商誉减值计提是否充分，是否存在应计提商誉减值但未计提的情形；

一、商誉减值测试过程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商誉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事项)	资产组构成	账面原值	已提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山东福尔	长期资产	34,302.04	8,878.74	25,423.30
江西禾益	长期资产	8,819.09	3,553.93	5,265.16
万全宏宇	长期资产	1,945.05	-	1,945.05
杭州颖泰	长期资产	3,020.02	-	3,020.02
Pro 公司	长期资产	370.46	-	370.46
吉隆达	长期资产	327.38	327.38	-
江苏常隆	长期资产	1,412.69	-	1,412.69
资产组 A	长期资产	562.01	562.01	-
九江标新	长期资产	421.84	421.84	-
合计		51,180.58	13,743.90	37,436.68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公司严格执行前述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的要求，以每个会计年度的 12 月 31 日为测试基准日，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由于上述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具有独立获利能力，其未来现金流量及相关风险可以合理预计，因此采用收益法确定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即按照资产组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一）减值测试方法

1. 计算公式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资产组持续使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资产组最终处置时预计现金流量现值

2. 预测期的确定

没有证据表明，资产组所处的法律环境、市场环境可能影响资产组永续经营；其次企业管理层有能力持续拥有或取得持续经营资产组所需的资源或资产并获得收益，故本次减值测试将收益期设定为无限年期，即预测期为持续经营假设前提下的无限经营年期。因此，本次减值测试无资产组最终处置的测算。

减值测试时，采用分段法分别对资产组的现金流进行预测。即将资产组现金流分为明确预测期期间的现金流和明确预测期之后的现金流。

本次减值测试基准日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商誉资产组的经营情况，对 2025 年至 2029 年采用详细预测，以后年度收益状况保持在 2029 年水平不变。

3. 减值测试基本模型

$$P = \sum_{t=1}^n \frac{F_t}{(1+r)^t} + \frac{F_n}{r \times (1+r)^n}$$

其中：P 为资产组可收回金额

F_t 为第 t 年的现金流量

F_n 为 t 年后现金流量

n 为年期

r 为折现率

（1）预期收益的确定

根据本次选取的测试模型，预期收益采用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量。

资产组现金流量（F_t）=息税前利润+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本增加额

息税前利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

（2）折现率（r）的选取

根据收益额与折现率匹配的原则，采用税前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 模型），税前 WACC 计算模型如下：

$$\text{税前折现率} = (E / (D + E) \times Re + D / (D + E) \times (1 - T) \times Rd) / (1 - T)$$

其中：Re 表示股权期望报酬率

Rd 表示债权期望报酬率

E 表示股权价值

D 表示债权价值

T 表示所得税税率

其中：股权期望报酬率 Re 按国际通行的权益资本成本定价模型（CAPM）确定。

股权期望报酬率 $Re = \text{无风险利率} + \text{股权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 \times \text{市场风险溢价} + \text{特定风险报酬率}$

$$\text{即：} Re = R_f + \beta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其中：Rf：无风险利率

β ：股权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

$R_m - R_f$ ：市场风险溢价

ε ：特定风险报酬率

（3）有关参数的选取过程

① 无风险报酬率 R_f 的确定

无风险利率是指投资者投资无风险资产的期望报酬率，该无风险资产不存在违约风险。国债收益率通常被认为是无风险的，因为持有该债权到期不能兑付的风险很小，可以忽略不计。

② 市场风险溢价

市场风险溢价 (Equity Risk Premiums, ERP) 是指投资者对与整体市场平均风险相同的股权投资所要求的预期超额收益，即超过无风险利率的风险补偿。

其计算公式为：

$$ERP = R_m - R_f$$

其中：ERP 为市场风险溢价

R_m 为社会平均报酬率

R_f 为无风险利率

③ 风险 β 系数的确定

根据商誉资产组的具体情况，通过同花顺 iFinD 查询上市公司中与在业务类型、企业规模、盈利能力、成长性、行业竞争力、企业发展阶段等多方面的具有可比性的可比公司，通过可比上市公司资本结构，转换为无财务杠杆 β 系数，再根据目标资本结构确定商誉资

产组的 β 系数。

$$\beta_U = \beta_L / (1 + (1 - T) * D/E)$$

其中： β_U (β_{U1} 、 β_{U2} ...) 为可比公司的无财务杠杆 β 系数；

β_L (β_{L1} 、 β_{L2} ...) 为可比公司的包含财务杠杆 β 系数；

D 为各可比公司的债权价值；

E 为各可比公司的股权价值；

T 为各可比公司的所得税率。

$$\beta_U(\text{平均}) = 1/6 \times (\beta_{U1} + \beta_{U2} + \dots + \beta_{U6})$$

将上式计算得出的 $\beta_U(\text{平均})$ 转换为企业包含财务杠杆的 β 值。

公式为：

$$\beta_L(\text{公司}) = \beta_U(\text{平均}) \times [1 + D/E \times (1 - T)]$$

其中：D/E：目标资本结构；

T：所得税率。

④资本结构

通过合理分析企业与可比公司在融资能力、融资成本等方面的差异，并结合企业未来年度的融资情况，根据可比公司资本结构平均比例确定。

⑤特定风险报酬率 ϵ

资产组涉及的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等与可比公司相比较；资产组在农药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水、废气、固体废物或其他有毒物质，可能面临被环保主管机关处罚的风险和受害人索赔的风险；同时资产组生产、销售还受到各监管部门及国家政策的监管。综合考虑确定资产组个别特有风险。

⑥股权期望报酬率

根据上述数据，代入公式 $Re = R_f + MRP \times \beta + \epsilon$ 计算得出预测期内各年的权益资本折现率。

⑦债权期望报酬率的确定

债权期望报酬率实际上是企业的债权投资者期望的投资回报率。

充分考虑企业的经营业绩、资本结构、信用风险、抵质押以及第三方担保等因素确定。

⑧资产组折现率的确定

股权期望报酬率和债权期望报酬率用加权平均的方法计算加权平均资本成本。根据上述数据，代入 WACC 的计算公式计算得出预测期内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二、各资产组关键参数的选取

在商誉计算过程中，关键参数包含了预测期的年限、稳定期收入增长率、预测期收入复合增长率及折现率。不同商誉资产组相关参数具体情况如下：

(一) 山东福尔资产组：

关键参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备注
预测期的年限	5 年	5 年	5 年	近三年保持一致
预测期收入复合增长率	13.99%	17.59%	5.67%	注 1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	0%	0%	近三年保持一致
折现率	12.22%	13.47%	13.19%	注 2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折现率以公司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为基础经调整后确定	折现率以公司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为基础经调整后确定	折现率以公司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为基础经调整后确定	近三年保持一致

注 1：主要是由于山东福尔 2023 年、2024 年收入均较上年出现大幅下降，导致其收入复合增长率计算时基期收入较低，随着行业逐步复苏，预期其收入规模将逐步恢复；

注 2：折现率各年度计算过程及依据保持一致，其波动主要受无风险报酬率、LPR 利率以及股权投资报酬率波动影响，2024 年 LPR 利率持续下调，折现率较上年降低具有合理性。

(二) 江西禾益资产组：

关键参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备注
预测期的年限	5 年	5 年	5 年	近三年保持一致
预测期收入复合增长率	6.76%	9.29%	7.43%	注 1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	0%	0%	近三年保持一致
折现率	11.64%	12.69%	14.37%	注 2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折现率以公司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为基础经调整后确定	折现率以公司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为基础经调整后确定	折现率以公司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为基础经调整后确定	近三年保持一致

注 1：江西禾益的预测考虑随着市场上农药去库存的完成，未来市场需求会呈现上扬趋

势并保持一定增长，故收入复合增长率相对平稳；

注 2：折现率各年度计算过程及依据保持一致，其波动主要受无风险报酬率、LPR 利率以及股权投资报酬率波动影响，2024 年 LPR 利率持续下调，折现率较上年降低具有合理性。

（三）万全宏宇资产组：

关键参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备注
预测期的年限	5 年	5 年	5 年	近三年保持一致
预测期收入复合增长率	12.81%	3.86%	4.50%	注 1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	0%	0%	近三年保持一致
折现率	11.64%	12.69%	13.75%	注 2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折现率以公司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为基础经调整后确定	折现率以公司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为基础经调整后确定	折现率以公司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为基础经调整后确定	近三年保持一致

注 1：万全宏宇 2024 年收入较上年下降，导致其收入复合增长率计算时基期收入较低，随着行业逐步复苏，预期其收入规模将逐步恢复；

注 2：折现率各年度计算过程及依据保持一致，其波动主要受无风险报酬率、LPR 利率以及股权投资报酬率波动影响，2024 年 LPR 利率持续下调，折现率较上年降低具有合理性。

（四）杭州颖泰（含 Pro）资产组：

关键参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备注
预测期的年限	5 年	5 年	5 年	近三年保持一致
预测期收入复合增长率	7.46%	6.19%	6.04%	注 1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	0%	0%	近三年保持一致
折现率	11.64%	12.69%	13.75%	注 2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折现率以公司的加权平	折现率以公司的加权平	折现率以公司的加权平	近三年保持一致

关键参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备注
	均资本成本 (WACC) 为基础经调整后确定	均资本成本 (WACC) 为基础经调整后确定	均资本成本 (WACC) 为基础经调整后确定	

注 1：杭州颖泰（含 Pro）的预测考虑随着市场上农药去库存的完成，未来市场需求会呈现上扬趋势并保持一定增长，故收入复合增长率相对平稳；

注 2：折现率各年度计算过程及依据保持一致，其波动主要受无风险报酬率、LPR 利率以及股权投资报酬率波动影响，2024 年 LPR 利率持续下调，折现率较上年降低具有合理性。

（五）常隆农化资产组：

关键参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备注
预测期的年限	5 年	5 年	5 年	近三年保持一致
预测期收入复合增长率	4.38%	7.19%	-0.60%	注 1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	0%	0%	近三年保持一致
折现率	11.64%	12.69%	13.75%	注 2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折现率以公司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 为基础经调整后确定	折现率以公司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 为基础经调整后确定	折现率以公司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 为基础经调整后确定	近三年保持一致

注 1：常隆农化的预测考虑随着市场上农药去库存的完成，未来市场需求会呈现上扬趋势，保持一定增长，故收入复合增长率相对平稳；

注 2：折现率各年度计算过程及依据保持一致，其波动主要受无风险报酬率、LPR 利率以及股权投资报酬率波动影响，2024 年 LPR 利率持续下调，折现率较上年降低具有合理性。

分析可见，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预测期的年限、稳定期收入增长率未发生变化，预测期收入复合增长率、折现率发生了变化。预测期收入复合增长率发生变动主要是由于公司结合当前市场行情以及市场环境未来预期变化进行调整，折现率发生变化主要是由于无风险报酬率、LPR 利率以及股权投资报酬率波动影响所致，关键参数变化具有合理性。

三、福尔资产组预测期收入复合增长率高于其他资产组的原因及合理性

收入复合增长率是衡量企业收入在特定时期内年均增长水平的指标，该指标通过复利计算原理，反映收入的持续增长能力。其计算公式为：

$$\text{预测期收入复合增长率} = (\text{预测期末收入} / \text{基期收入})^{1/\text{年数}} - 1$$

通过计算公式可知，在计算预测期收入复合增长率时，基期收入以及预测期末的收入水平是计算预测期收入复合增长率的关键指标，也是影响计算结果的重要因素。各商誉资产组近三年营业收入实际完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商誉资产组	2024 年 营业收入	2023 年 营业收入	2022 年 营业收入	2024 年较 2023 年增长	2023 年较 2022 年增长
山东福尔资产组	50,515.81	69,520.59	104,633.48	-27.34%	-33.56%
禾益股份资产组	40,847.34	38,422.12	45,067.46	6.31%	-14.75%
万全宏宇资产组	21,853.96	33,098.30	24,879.68	-33.97%	33.03%
杭州颖泰(含 Pro)资产组	101,153.51	99,416.79	162,046.22	1.75%	-38.65%
常隆农化资产组	184,657.72	156,730.48	194,582.59	17.82%	-19.45%

从上表可以看出，山东福尔 2023 年、2024 年收入规模均大幅下滑，导致 2024 年收入规模较低，即复合收入增长率计算基数较低。

山东福尔商誉资产组的营业收入为化工中间体销售收入，其客户主要为国内外农药企业和医药企业，主要分布于农化行业。山东福尔专注于氟系列和氯系列精细化工中间体的生产，近几年基于设备不断更新改造，生产工艺不断革新，山东福尔部分产品在所处行业细分领域处于领先地位。由于该行业的分散度相对较高，行业内存在一系列的历史较长的小规模产能，这些落后产能会被逐步淘汰，也有希望给予头部企业进一步获得市场份额提升的空间。未来山东福尔营业收入将逐步恢复，在预测期内保持相对较高复合增长率。

此外，万全宏宇 2024 年收入规模下降幅度较大，同样使得其预测期复合增长率较高，但由于其产品类别相对单一且客户较为集中，从近三年的情况来看，营业收入降幅低于山东福尔，所以万全宏宇预测期复合增长率高于其他资产组但低于山东福尔具有合理性。

综上所述，随着山东福尔营业收入逐步恢复，福尔资产组预测期收入复合增长率高于其他资产组具有合理性。

四、福尔资产组折现率高于其他资产组折现率的原因及合理性

本期商誉测试过程中,山东福尔资产组折现率为 12.22%,其他资产组折现率为 11.64%。山东福尔商誉资产组和公司其他商誉资产组折现率采用了相同的确定方法,二者折现率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为折现率计算过程中选用的不同的计算参数。如上所述,折现率的计算公式为: $(E/(D+E) \times Re + D/(D+E) \times (1-T) \times Rd) / (1-T)$ 。

山东福尔商誉资产组和其他商誉资产组本期折现率确定过程比较:

加权平均资金成本的计算	同一年度不同业务板块折现率比较
股权期望报酬率=无风险利率+ β 系数*市场风险溢价+特定风险报酬率	公式运算, 历次逻辑一致
无风险利率	采用一致的数据。
市场风险溢价	采用一致的数据。
β 系数= $\beta_u \times [1 + (1-t)D/E]$	公式运算, 计算逻辑一致
β_u : 无杠杆贝塔系数	细分行业不同, 故选择的可比公司不同。
t: 所得税率	采用一致的数据。
D/E: 债权价值/股权价值	细分行业不同, 故选择的可比公司不同。
特定风险报酬率	细分行业不同, 特定风险报酬率不同。
债权期望报酬率	采用一致的数据。
债权比率: 债权价值/(债权价值+股权价值)	公式运算, 历次逻辑一致
权益比率: 股权价值/(债权价值+股权价值)	公式运算, 历次逻辑一致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公式运算, 历次逻辑一致
资产组折现率(税前)	公式运算, 历次逻辑一致

通过上述分析可知,不同行业关键参数选择存在差异。山东福尔商誉资产组的业务为氟和氯系列的化工中间体,其他板块主要产品为农药原药及制剂,分属化工大类中的不同细分类别,故选择的可比公司不一致,进而导致个别风险系数不一致,最终导致不同板块折现率不一致。因此不同业务类别的商誉资产组采用不同的折现率是合理的。

综上所述,公司最近 3 年商誉减值计提是充分的,不存在应计提商誉减值但未计提的情形。

(2) 结合资产状态、使用年限、未来生产经营计划、本期较上期的显著变化等情况,说明本期对固定资产--机器设备计提大额减值的原因及合理性,减值计提期间及金额是否准确;

报告期公司计提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290.73 万元,主要是子公司山东福尔已拆除的设

备存在减值情况。该部分资产预计使用寿命以 10 年为主，大部分设备已经使用年限为 5-7 年，拆除前该部分设备状态较良好，剩余使用寿命在 3 年以上的资产占该部分比例在 90% 以上。

报告期内，根据《山东省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智能化无人”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 年）》（鲁应急字〔2024〕59 号）、《山东省危险化学品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山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加快推进具有爆炸风险的化工装置及设施实现无人化操作的通知》鲁应急函〔2023〕70 号要求，结合山东福尔安全生产现状，为了最大限度减少现场操作人员，直至实现现场无人操作、防范消防人员在危险环境中暴露和人为误操作带来的安全风险，提高公司安全水平，公司在“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安全技术改造基础上，深化实施“三化”改造工作，公司对不符合文件要求的涉及高危工艺（氯化、氟化、重氮化、加氢、裂解）生产装置及设备设施进行了拆除改造。

报告期末，山东福尔对该部分拆除设备进行清查后认为设备无法继续使用，拟进行处置或报废。

公司基于谨慎性委托重庆华康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对该部分设备进行减值测试，根据该部分设备的实际情况和预计处置方式，采用公允价值减去预计处置费用为基础确定其可收回金额。

由于是一些报废的设备，根据市场交易情况及设备的特点，相关设备的未来收益无法合理、可靠预测，本次测试以相关设备的特点和当前情况下可合理取得的最佳信息为基础，相关设备存在市场交易活动，可以以资产市场价格确定公允价值，故本次对公允价值估算采用市场法。

可收回金额=公允价值-处置费用

公允价值=Σ（拆零后可回收材料评估单价×拆零后可回收材料重量）

处置费用是指可以直接归属于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重庆华康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对上述资产的减值测试并出具了《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进行资产减值测试涉及的山东福尔有限公司委估资产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重康评报字（2025）第 121 号】，根据测试结果，公司计提减值准备 3,290.73 万元。

综上所述，该部分资产于 2023 年仍在正常使用，2024 年内基于符合属地工业自动化改造要求，对部分机器设备进行清查及拆除，由于拆除后，该部分资产无法继续使用，存在减值迹象，公司委托评估专家进行了减值测试并出具了减值测试报告，故根据评估专家的减值测试结果计提相应减值准备具有合理性，减值计提期间及金额准确。

（3）说明工程物资的具体内容，导致出现减值迹象的原因，减值计提测算过程及主要

参数选取依据，减值计提期间及金额是否准确；

报告期公司计提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3,915.89 万元，主要是 NC034 资产组存在减值所致。NC034 资产组系公司原子公司盐城南方退园搬迁产线相关资产。根据公司原规划，NC034 产线拟搬迁至子公司江西禾益进行建设并使用。江西禾益积极推进项目建设，将该项目纳入“15200 吨农药原药和中间体搬迁升级改造项目”整体规划、建设，并于 2023 年 2 月取得江西省生态环境厅对该项目的环评批复。受农化行业景气度持续低迷影响，且前期行业密集建设项目在 2024 年投产，2024 年产能释放加快，导致行业产能过剩现象较为明显，该产品未来市场预期发生变化。2024 年公司对未来新项目建设投入强度进行调整，拟暂停该项目的实施。

报告期末，公司对该部分设备进行清查，认为该部分设备存在减值迹象，基于谨慎性委托重庆华康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对上述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根据该部分设备实际情况和预期处置方式，采用公允价值减去预计处置费用为基础确定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公允价值-处置费用

公允价值=Σ（拆零后可回收材料评估单价×拆零后可回收材料重量）

公允价值确认过程中其关键参数包括拆零后可回收材料评估单价和拆零后可回收材料重量。其中，拆零后可回收材料评估单价以设备不同材质的市场回收单价为基础确定，拆零后可回收材料重量以设备不同材质的估计重量为基础确定。

处置费用是指可以直接归属于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重庆华康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对上述资产的减值测试并出具了《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进行资产减值测试涉及的委估资产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重康评报字（2025）第 127 号】，根据测试结果，公司计提减值准备 3,915.89 万元。

综上所述，基于前期行业密集建设项目在 2024 年投产，2024 年产能释放加快，行业产能过剩比较明显，公司在 2024 年暂停该项目的实施，经过评估后公司认为该部分工程物资出现减值迹象，对该部分工程物资聘请评估专家进行减值测试，并根据测试结果计提减值准备，故公司对工程物资计提减值准备具有合理性，减值计提期间及金额准确。

（4）结合参股公司辽宁森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最近 2 年生产经营情况、减值计提测算过程，说明本期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减值计提期间及金额是否准确；**一、辽宁森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辽宁森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森源化工”)成立于 2015 年 05 月 27 日，经抚顺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位于辽宁省抚顺高新

技术产业开发区齐隆东街 6 号；注册资本为 6,250.00 万元人民币。森源化工主要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肥销售。公司主要生产和销售对硝基苯胺、二氯-4-硝基苯胺等产品。

二、森源化工近三年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7,564.38	10,970.79	14,860.37
营业成本	8,036.03	10,646.87	12,188.26
毛利率	-6.24%	2.95%	17.98%
净利润	-2,651.63	-1,783.05	260.61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2,006.96	-1,641.26	520.18

如上表所示，森源化工 2023 年度营业收入、毛利率出现大幅下滑，净利润以及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首次为负，但生产经营总体正常，减值迹象不明显。2024 年度其经营情况延续了 2023 年度的下行趋势，生产经营无明显好转，营收规模持续下降至 7,564.38 万元，下降幅度为 30.91%，毛利率首次出现负数，出现进一步的亏损，存在明显减值迹象。

三、减值测试过程

由于森源化工 2024 年度经营情况持续恶化，公司持有的其股权投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公司基于谨慎性委托重庆华康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对该股权进行减值测试，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对森源化工股权的价值采用市场法方式进行确定。

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Max(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公允价值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进行确定。

处置费用是指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处置股权的处置费用主要系印花税、审计和评估等中介费、股权转让可能涉及的拍卖和交易服务费等。

重庆华康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对上述资产的减值测试并出具《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进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所涉及的子公司江西禾益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辽宁森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股权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重康评报字(2025)第 128 号】，根据评估报告结果，公司对持有的森源化工 20%股权计提减值损失 2,507.99 万元。

综上所述，由于森源化工经营业绩在 2024 年出现持续下滑，公司委托评估专家于报告

期末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计提森源化工相应减值准备，减值计提期间准确，金额准确，减值具有合理性。

(5) 结合在手订单、存货库龄、可变现净值计算依据等，说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准确，计提期间是否恰当。

一、在手订单情况分析

公司为保证农化产品供货的连续性及稳定性，采用以安全库存及以销定产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管理。公司生产过程普遍涉及投料、搅拌、反应、蒸馏、过滤等步骤，在连续生产的情况下，对于农药原药从原材料领用到产成品完工入库约为 10-25 天。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后，约定的交货期一般为 30-90 天；公司根据销售订单，从成品出库后到报关约 30-45 天，基本能满足产品后期的交割。公司下季度的预计销售情况基本反映了当前的在手订单情况，故 2025 年一季度的销售情况基本反应了 2024 年末的在手订单情况。

公司 2025 年一季度销售情况及 2024 年整体销售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一季度 销售情况			2024 年年度 销售情况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销售 毛利率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销售 毛利率
原药及制 剂销售	121,494.79	104,458.63	14.02%	532,472.42	462,635.96	13.12%
中间体销 售	17,232.79	15,824.96	8.17%	50,515.81	59,486.45	-17.76%
合计	138,727.58	120,283.59	13.30%	582,988.24	522,122.40	10.44%

如上表所示，2025 年一季度公司毛利率提升明显，尤其以氟苯为代表的中间体产品表现突出。由于销售价格企稳，叠加前期高价库存消化完毕等因素，共同推动中间体产品毛利率由-17.76%提升至 8.17%。

基于对资产负债表日在手订单的毛利率分析可知，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逐步提升，产品盈利能力逐渐恢复，导致存货减值的因素逐渐消除。

二、存货库龄分析

单位：万元

类别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原材料	25,901.56	2,288.31	1,078.27	2,713.51	31,981.65
包装物	697.01	77.79	40.80	129.08	944.69

类别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库存商品	86,888.91	13,530.49	5,171.59	2,580.32	108,171.30
在产品	23,021.54	33.88	145.86	265.43	23,466.71
委托加工物资	44.17	-	-	-	44.17
发出商品	1,270.69	-	-	-	1,270.69
合计	137,823.86	15,930.47	6,436.52	5,688.35	165,879.20
占比	83.09%	9.60%	3.88%	3.43%	100.00%

2024 年末，公司存货库龄在 1 年以内的占 83.09%，库龄在 1 年以上存货的占比较小。

三、可变现净值计算依据

公司存货的可变现净值计算依据由存货的估计售价、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估计的相关税费等内容构成。其中存货的估计售价以临近期末同类产品销售价格为基础，同时结合期后产品销售价格，中农立华原药价格指数走势、公司销售预期订单报价等因素综合确定。公司各类存货期末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具体依据及测算过程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具体下表所示：

存货类别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具体测算过程
原材料（用于持续生产）	所生产的相关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可变现净值=产成品估计售价（参考产成品的预计售价）-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为实现该销售预计的费用和税金
原材料（用于直接销售）	原材料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可变现净值=预计售价（依据合同价格或各期末最近销售价格参考计算）-为实现该销售预计的费用和税金
包装物	所生产的相关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可变现净值=产成品估计售价（参考产成品的预计售价）-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为实现该销售预计的费用和税金
库存商品	相关产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可变现净值=预计售价（依据合同价格或各期末最近销售价格参考计算）-为实现该销售预计的费用和税金

存货类别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具体测算过程
在产品	所生产的相关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可变现净值=产成品估计售价（参考产成品的预计售价）-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为实现该销售预计的费用和税金
委托加工物资	所生产的相关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可变现净值=产成品估计售价（参考产成品的预计售价）-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为实现该销售预计的费用和税金
发出商品	相关产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可变现净值=合同价格-为实现该销售预计的费用和税金

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对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2022 年下半年至 2024 年，公司产品价格处于下行趋势。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均按照相关规定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并根据测试结果在 2022 年度计提存货减值损失 3,405.30 万元，在 2023 年度计提存货减值损失 8,718.31 万元，在 2024 年度计提存货减值损失 8,971.76 万元。公司 2022 年至 2024 年各年期末存货余额及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年度	存货原值	存货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2022 年末	185,119.02	4,435.25	2.40%
2023 年末	207,518.52	11,449.86	5.52%
2024 年末	165,879.20	10,877.13	6.56%

如上表所示，自 2022 年开始，公司存货跌价计提比例逐年提高，与行业变动情况、公司毛利率变动趋势吻合。

综上所述，2024 年末，公司在手订单毛利率提升明显、存货库龄整体较短、可变现净值计算依据充分且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准确，计提期间恰当。

【年审会计师回复】

说明对资产减值所执行的审计程序和获取的审计证据，并说明相关审计证据是否充分适当。

一、年审会计师针对存货减值执行了以下主要审计程序：

（一）了解和评价颖泰生物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与运行有效性；

(二) 以抽样方式复核管理层对存货估计售价的预测, 将估计售价与历史数据、期后情况、行业情况等进行比较;

(三) 评价管理层对存货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估计的合理性;

(四) 复核管理层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五) 检查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年审会计师针对长期资产减值执行了以下主要审计程序:

(一) 了解和评价颖泰生物与长期资产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与运行有效性;

(二) 评价管理层及外部专家在减值测试中采用的重大假设的适当性, 相关假设是否与总体经济环境、行业状况、经营情况、历史经验等相符;

(三) 对于管理层聘请外部专家进行减值测试的, 我们评价了外部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四) 针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减值, 通过对实物资产实施监盘或现场查看, 以评估管理层关于相关资产减值迹象的判断是否恰当, 评估管理层是否已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要求进行减值测试;

(五) 针对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通过对颖泰生物联营单位运营情况进行分析等方式, 以评估管理层关于相关资产减值迹象的判断是否恰当, 评估管理层是否已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要求进行减值测试;

(六) 针对商誉减值, 我们通过对以前年度预测实际实现情况进行追溯复核, 以及与管理层讨论经审批的财务预算, 并考虑同行业的数据, 评价管理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所使用方法、重要参数, 如未来销售价格、增长率、预计资本支出和折现率的合理性;

(七) 检查与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商誉等长期资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年审会计师认为, 通过执行前述审计程序, 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问题 2: 关于营业收入及应收款项

报告期内, 你公司营业收入 58.30 亿元, 同比下滑 0.65%; 本期综合毛利率 10.44%, 上期为 17.12%, 2022 年度为 26.04%, 毛利率持续下滑; 其中本期国内毛利率 9.67%, 同比减少 7.03 个百分点; 国外毛利率 11.23%, 同比减少 6.27 个百分点。你公司贸易农化产品收入 8.25 亿元, 成本 7.76 亿元, 贸易业务主要发生在境外。

报告期末, 你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4.61 亿元, 较期初增长 45.44%, 其中 1 年以上款项 6,604.52 万元, 较期初增长 87.69%。你公司解释应收账款大幅增加的原因主要系, 报告期内公司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 为促进销售、提升竞争力, 在严格把控信用风险的前提下, 采取了适当放宽客户信用政策, 延长回款周期等销售策略。

请你公司：

(1) 结合市场环境、成本售价波动等，分产品类别量化说明毛利率持续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变动趋势一致；针对毛利率、净利润下滑情况，你公司已采取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2) 结合销售产品的具体类别等，说明境内外毛利率差异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3) 结合客户、供应商背景、结算条款、风险承担、收入确认时点等，说明贸易农化产品收入确认方法和金额是否准确；

(4) 说明放宽客户信用政策、延长回款周期的具体情况，履行的内部程序，列示报告期后主要客户回款情况，并说明是否存在款项无法收回的风险。

请年审会计师：

(1) 说明对收入尤其是贸易收入所执行的审计程序和获取的审计证据，并说明相关审计证据是否充分适当；

(2) 说明对主要客户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本年销售金额的函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函证金额、函证比例、回函情况、回函不符的处理情况，以及对函证的控制过程等。

【公司回复】

(1) 结合市场环境、成本售价波动等，分产品类别量化说明毛利率持续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变动趋势一致；针对毛利率、净利润下滑情况，你公司已采取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一、市场环境分析

农化行业与其他行业一样受宏观经济的影响，但因其弱周期属性，所受影响有限。农业生产、作物种植无论自身还是对作为关键农资产品的农药都有较强的刚性需求。自 2022 年以来新一轮产能扩张进入投产期，根据统计局数据，2024 年我国化学农药产量同比增加 37.6%，供应整体大于需求，产品价格自 2022 年下半年以来持续下行，据 PPI 数据显示，农药产品价格面临近 20 年来历时最长、跌幅最大的周期性下行，多数品种进一步下跌至成本线附近徘徊，农药行业进入微利时代，企业盈利艰难。当前由于产能西迁、抢夺专利临期产品市场、盲目投资等因素，产能无序扩张，产能结构性过剩这一深层问题由表及里充分凸显，供大于求致使企业竞争激烈，行业持续低迷，农药行业需求虽具刚需属性，但处于行业周期底部，呈现“量增利减”特征。

二、公司主要产品销售情况分析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除草剂、杀菌剂及中间体，2024、2023 及 2022 年度主要产品销售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4 年度				
		平均售价	平均成本	销量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万元/吨	万元/吨	吨	万元	万元
除草剂	三嗪酮类	7.97	6.12	2,605.60	20,763.27	15,952.49
	酰胺类	2.33	2.08	39,676.03	92,609.77	82,472.74
	取代脲类	9.49	7.41	5,206.35	49,425.38	38,590.28
	二苯醚类	12.74	9.80	2,463.67	31,385.28	24,150.03
	三酮类	9.37	10.26	1,610.68	15,084.60	16,531.36
杀菌剂	三唑类	5.02	4.79	2,710.30	13,613.92	12,977.01
	甲氧基丙烯酸酯类	13.69	15.10	2,559.63	35,038.83	38,651.61
中间体	三氯二甲基苯胺	6.08	4.31	2,725.21	16,557.77	11,747.68
	氟苯	3.68	5.01	2,226.53	8,198.52	11,158.10
合计		4.58	4.08	61,784.00	282,677.33	252,231.31

项目		2023 年度				
		平均售价	平均成本	销量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万元/吨	万元/吨	吨	万元	万元
除草剂	三嗪酮类	8.14	6.12	3,631.27	29,564.71	22,229.08
	酰胺类	3.29	2.57	33,536.80	110,310.13	86,115.73
	取代脲类	11.83	8.2	1,673.15	19,796.55	13,717.01
	二苯醚类	15.37	11.06	1,183.76	18,192.79	13,095.38
	三酮类	10.63	11.54	741.04	7,880.22	8,548.77
杀菌剂	三唑类	5.74	6.11	2,246.46	12,902.44	13,729.38
	甲氧基丙烯酸酯类	18.9	20.4	1,002.30	18,943.73	20,447.66
中间体	三氯二甲基苯胺	6.51	4.27	4,610.25	29,996.37	19,686.90
	氟苯	5.37	4.93	1,879.70	10,095.82	9,266.94
合计		5.10	4.10	50,504.73	257,682.76	206,836.85

项目		2022 年度				
		平均单价	平均成本	销量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万元/吨	万元/吨	吨	万元	万元
除草剂	三嗪酮类	10.07	6.55	2,298.07	23,140.50	15,041.80
	酰胺类	4.72	2.87	34,208.52	161,369.10	98,113.44
	取代脲类	12.07	8.86	1,125.89	13,592.26	9,974.56
	二苯醚类	24.12	11.28	1,728.03	41,676.36	19,494.55
	三酮类	14.38	12.58	1,625.20	23,366.87	20,439.64
杀菌剂	三唑类	11.24	9.04	1,370.77	15,410.65	12,391.24
	甲氧基丙烯酸酯类	32.96	25.37	2,060.68	67,919.25	52,273.79
中间体	三氯二甲苯胺	5.97	3.7	4,859.90	28,994.46	17,960.02
	氟苯	6.92	5.02	5,525.20	38,216.38	27,714.67
合计		7.55	4.99	54,802.26	413,685.83	273,403.71

上表列示产品为公司主要产品，占公司自产产品收入 50%左右。自 2022 年以来，公司产品单价持续下滑，2024 年平均销售单价 4.58 万元/吨，较 2023 年 5.10 万元/吨下降 10.20%。2024 年平均成本 4.08 万元/吨，较 2023 年 4.10 万元/吨下降 0.49%。2024 年主要产品销售数量为 61,784.00 吨，较 2023 年 50,504.73 吨增加 22.33%。分析可知，2024 年度公司主要产品售价降低，但销量上升，故公司营业收入稳定。但是由于销售价格下降幅度高于成本下降幅度，导致公司毛利率降低。

三、同行业可比公司变动趋势分析

2024 年部分同行上市公司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毛利率（%）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毛利率变动
长青股份	8.71%	14.53%	-5.82%
苏利股份	12.20%	14.29%	-2.09%
中旗股份	14.90%	22.41%	-7.51%
利尔化学	16.06%	23.34%	-7.28%
海利尔	23.93%	31.04%	-7.11%

公司名称	毛利率（%）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毛利率变动
平均值	15.16%	21.12%	-5.96%
颖泰生物	10.44%	17.12%	-6.68%

如上表所示，2024 年公司毛利率变动趋势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一致，均呈现不同程度下滑。

综上所述，公司本期毛利率下降主要是由于市场环境仍处于行业周期底部，公司主要产品销售价格下降幅度高于成本下降幅度影响所致，本年毛利率变动趋势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趋势一致，毛利率下滑具有合理性。

四、针对毛利率、净利润下滑情况，公司已采取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针对公司出现的毛利率及净利润下滑的情况，公司坚定秉承“审慎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相结合”的经营思路,在牢守安全环保的底线上，以业绩结果为导向，围绕“降本增效，减负提质”综合施策展开。

（一）聚焦产品，注重经营质量，通过技术研究创新，对现有产品工艺优化突破，完善产业链，提升竞争优势，培育一批千里马产品。

（二）精益管理，减排降耗，节能增效，扩大产品利润空间，建立高效灵活的市场响应机制。

（三）压缩低效业务，深挖潜力产品;加强制剂业务发展;开拓新赛道，以氟化学和光气为根基，发展小、精、新的化学品，包括新材料、药品中间体、各类添加剂等精细化学品。

（四）通过丰富品种、合作模式、密切交流沟通等方式，进一步深化与大客户关系和战略协同，共同应对市场变化，稳定经营业务，发掘市场机会。同时，全力开发，东南亚、非洲、东欧等新兴市场，培育增量资源。

（五）资产优化:盘活闲置资产，包括设备、材料、电器仪器等资产，各子公司间灵活调用，减少库存积压，打破壁垒，资金统一调度使用，减少占用，加快周转，提升利用率，降低负债。高度关注参与联营公司经营过程管理和重大事项，全力保护对外投资资产安全和收益，积极处置，逐步缩减。

（六）团队建设与管理:精简中后台，提升人效比，资源向一线倾斜;强化考核机制，推行产销协同管理;优化干部管理，实行末位调整，优胜劣汰。

（2）结合销售产品的具体类别等，说明境内外毛利率差异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本期实现营业收入共计 582,988.24 万元，总体毛利率为 10.44%。公司营业收入主要可以分为自产农化产品、贸易农化产品、技术咨询服务及其他业务收入等类别，各产品类别按照境外销售及境内销售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自产农化产品	489,439.48	438,145.65	10.48%
其中：境外销售	218,011.85	189,975.91	12.86%
其中：境内销售	271,427.63	248,169.74	8.57%
贸易农化产品	82,467.35	77,647.78	5.84%
其中：境外销售	70,992.95	66,585.17	6.21%
其中：境内销售	11,474.40	11,062.60	3.59%
技术咨询服务	5,302.34	2,515.00	52.57%
其中：境外销售	0.00	0.00	/
其中：境内销售	5,302.34	2,515.00	52.57%
其他业务收入	5,779.06	3,813.97	34.00%
其中：境外销售	0.00	0.00	/
其中：境内销售	5,779.06	3,813.97	34.00%

由上表分析可见，贸易农化产品、自产农化产品的境内及境外毛利率差异较大，且境外销售毛利率明显高于境内销售毛利率，造成境内外产品销售毛利率差异较大原因主要包括：

一、客户结构差异

公司深耕国际市场多年，与 ADAMA（安道麦）、CORTEVA（科迪华）、SYNGENTA（先正达）、NUFARM（纽发姆）、LANXESS（朗盛）等行业头部企业密切合作多年。由于该部分客户具有较强的品牌效应及销售渠道，每年采购数量也较为稳定。为了保证供应链稳定，该部分客户与公司存在稳定的议价机制，境外销售的产品价格受市场价格下行影响相对较小。

公司境内客户体量相对较小且分散。由于产能释放等因素，农化产品价格处于下行通道中，加之境内客户对价格较为敏感，造成销售给境内客户的产品售价受价格下行影响较大，进而导致境内销售毛利低于境外销售毛利。

二、汇率波动影响

由于外销主要以美元计价，汇率波动将直接影响到收入确认金额。由于受到美联储利率政策、地缘政治与货币政策等因素的影响，2024 年以来，人民币汇率总体呈震荡向上的趋势，从年初 7.0827 上升到年末 7.1884，导致公司以较高汇率折算收入金额，间接提高公司外销毛利。

综上所述，基于境内外客户商业背景、商业习惯及与公司合作的模式不同，境内外客户的售价存在差异，加之受汇率波动影响导致境内外销售毛利率差异较大，具有合理性。

（3）结合客户、供应商背景、结算条款、风险承担、收入确认时点等，说明贸易农化产品收入确认方法和金额是否准确；

公司贸易业务收入确认方法

公司贸易业务收入确认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有关规定，结合业务具体情况分别采用总额法和净额法两种方法。公司在会计核算时，结合贸易业务相关的销售合同、采购合同进行分析、判断公司在交易中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对于公司作为主要责任人的采用总额法确认收入，公司作为代理人的采用净额法确认收入。企业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该企业为主要责任人，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

在判断公司在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时，主要考虑以下几个方面：

- ①公司是否承担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主要责任；
- ②公司是否在转让商品之前或之后承担了该商品的存货风险；
- ③公司是否有权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

对属于代理人身份的贸易业务采用净额法核算，主要情况包括：公司不承担存货风险、客户信用风险；公司不向客户承担首要责任；供应商指定客户或客户指定供应商；公司不享有销售或采购定价权；公司仅代表供应商与客户进行交易等情况。

贸易业务收入确认时点

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均为商品销售收入，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的业务。根据公司收入确认政策，贸易业务在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具体收入确认时点如下：

①国内销售：在货物发出并经客户签收确认后，本集团认定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通常为客户签收时点确认收入；

②出口销售：本集团出口销售采用 FOB（离岸价进行的交易）或 CIF 价（成本加保险费加运费）结算，相关出口报关手续均已完成，取得货物提单等出口相关单据，以货物离港时点确认收入，通常为提单日期；其他国际贸易条款以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如 DAP（目的地交货）结算，货物运送到达客户指定的目的地时确认收入。

一、结合客户类型

公司客户主要为国内外农化企业，包括 ADAMA（安道麦）、CORTEVA（科迪华）、NUFARM（纽发姆）、LANXESS（朗盛）、ALBAUGH、SUMITOMO 等众多全球大型植物保护跨国公司。

公司贸易业务主要是围绕现有客户需求为核心，采用“以销定采”的业务模式开展农药原药、制剂产品贸易，以实现丰富产品结构、满足客户多元化采购需求、巩固合作关系、

保持市场占有率和增加利润的目的。公司目前开展的贸易业务以国际贸易为主，辅以少量国内贸易。客户类型对公司选择收入确认方法无重大影响。

二、结合供应商背景

公司贸易业务产品主要为农药原药及制剂等，公司利用成熟的供销网络实现供需对接，在确定客户的需求后，公司采购部门寻找合格的供应商采购符合质量标准及具有售后保障服务的产品。公司贸易业务产品的供应商均为国内具有相应产品资质的生产型企业。供应商背景对公司选择收入确认方法无重大影响。

三、结合结算条款

公司贸易业务基本逻辑是利用成熟的供销网络实现供需对接，在确定贸易业务客户的需求后，公司再寻找合格的供应商。因此，公司与贸易业务客户和供应商结算条款相互独立。公司贸易业务客户结算通常根据客户资信、前期业务合作情况等信息综合判断进行授信，其授信额度与自产产品销售业务合并计算，账期与对该客户自产产品销售业务基本一致。公司贸易业务客户结算账期以提单日后 30 天至 180 天为主。采购付款账期由公司与供应商独立协商，通常为货到公司指定地点（如港口仓库）后 30 天至 180 天不等。结算条款对公司选择收入确认方法无重大影响。

四、结合风险承担情况

在贸易业务中，如果公司与客户、供应商独立签订合同，且涉及的存货风险、价格风险、客户信用风险均由本公司承担，与供应商无关，假使公司无法履约将由公司向客户承担首要责任，在这种情况下，公司作为主要责任人按照总额法确认收入，否则公司按照净额法确认收入。

综上所述，公司在选择收入确认方法时主要依据风险承担进行判定。2024 年度公司在贸易业务中采用总额法确认收入金额为 82,462.57 万元，采用净额法确认收入为金额 4.78 万元，符合《企业会计准则 14 号——收入》有关规定，收入确认方法选择恰当，确认金额准确。

（4）说明放宽客户信用政策、延长回款周期的具体情况，履行的内部程序，列示报告期后主要客户回款情况，并说明是否存在款项无法收回的风险。

在面对竞争对手抢夺专利临期产品市场、产能无序扩张、产能结构性过剩、行业持续低迷的竞争格局，公司采取以大客户为主体，做好服务及协同，稳固公司业务根基的策略。在严格把控信用风险的前提下，对部分优质客户采取了适当放宽客户信用政策，延长回款周期的销售策略，具体包括：

一、对部分优质客户提高信用额度

针对长期合作的国际头部农化企业，因其历史回款准时、合作年限久，已建立深度信任关系，违约风险可控，提升信用额度可进一步巩固战略合作，支持客户全球业务扩张需

求，撬动增量订单份额，故对该部分客户，公司采用了提高信用额度的销售策略。

二、延长回款周期

公司根据客户的规模、行业地位、与其合作的时间、向其销售的金额、市场供需情况等因素给予客户一定的信用期，信用期主要分为款到发货、或 30 天至 180 天的信用期，其中境外销售以 180 天信用期为主。

受竞争对手产能扩张冲击，公司个别产品在重点区域市场遭遇了竞争对手的强力竞争。为了稳定市场份额，公司决定对该部分产品及客户采用延长回款周期的销售策略，在原来信用期基础之上延长 60 天-90 天信用期。

在业务部门对该客户合作情况、目前偿付能力及经营状况等因素进行综合分析、审核后，报风险管理岗和业务部门负责人进行审批，并最终经过总经理审批。

同时同行业上市公司均通过放宽客户信用政策，延长回款周期的销售策略来面对行业竞争加剧的竞争格局。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变动比率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应收账款转天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变动比率
长青股份	95.68	85.36	12.09%
苏利股份	74.53	47.95	55.42%
中旗股份	71.42	45.17	58.13%
利尔化学	93.45	67.00	39.47%
海利尔	81.57	65.46	24.60%
平均值	86.43	65.16	32.65%
颖泰生物	89.37	60.55	47.60%

由上表可见，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均呈现增长趋势，公司采取的适当放宽客户信用政策，延长回款周期的销售策略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保持一致。

2024 年末，公司主要客户应收账款余额 5.12 亿元，截至 2025 年 6 月初已经回款 4.97 亿元，回款比例达到 97%以上,期后回款幅度占期末应收账款比例较高。

综上所述，公司放宽客户信用政策、延长回款周期的客户主要为长期合作的优质客户，且期后回款表现良好，不存在款项无法收回的风险。

【年审会计师回复】

(1) 说明对收入尤其是贸易收入所执行的审计程序和获取的审计证据，并说明相关审计证据是否充分适当；

一、年审会计师针对收入执行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一) 了解和评价颖泰生物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与运行有效性；

- (二) 执行分析程序，包括分析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主要客户的销售收入、产品销售价格、产品毛利率的变动，检查是否存在异常波动；
- (三) 通过抽样的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凭证，如销售合同或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报关单、提单等，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颖泰生物收入确认政策；
- (四)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内销和外销的收入实施了抽样测试，核对相应的收入确认支持性文件，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 (五) 通过公开渠道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登记资料，以确认主要客户是否与颖泰生物存在关联方关系；
- (六) 对主要客户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本年销售情况进行函证，检查销售回款情况，以判断收入确认真实性、准确性。

二、除上述程序以外，年审会计师针对公司贸易收入执行了以下主要程序：

- (一) 对公司业务部门进行访谈，了解公司开展贸易业务的背景、目的、经营模式、商业合理性、贸易业务流程等信息；
- (二) 选取贸易业务供应商和客户的购销合同，核查相关协议的关键条款，分析与控制权转移相关的条款，识别公司的交易身份是主要责任人或代理人；
- (三) 利用企业信息查询及结合客户官网和基本情况，公司对外投资情况以及公司对高管、财务、业务人员投资调查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贸易业务的客户和供应商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 (四) 结合函证程序及收入细节测试，抽样检查与贸易业务收入确认、销售回款相关的支持性文件，核查相关收入是否真实发生。

通过执行如上审计程序，年审会计师获得的审计证据主要包括销售合同或订单以及采购合同、销售发票、报关单、提单、签收单、销售回款凭证、主要客户回函等审计证据。

年审会计师认为，针对营业收入执行的审计程序，取得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2) 说明对主要客户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本年销售金额的函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函证金额、函证比例、回函情况、回函不符的处理情况，以及对函证的控制过程等。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五大客户（按客户集团口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5.12 亿元，占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35.88%，公司对前五大客户实现销售收入 15.30 亿元，占 2024 年度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6.24%。年审会计师对前五大客户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以及销售金额执行了函证程序，执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一、应收账款函证执行情况

单位：亿元

客户集团	应收账款余额	发函金额	发函比例	回函金额	回函比例
客户 1	1.21	1.20	99.17%	0.97	80.83%

客户集团	应收账款余额	发函金额	发函比例	回函金额	回函比例
客户 2	3.21	3.21	100.00%	3.2	99.69%
客户 3	0.30	0.29	96.67%	0.16	55.17%
客户 4	0.24	0.24	100.00%	0.24	100.00%
客户 5	0.16	0.16	100.00%	0.16	100.00%
合计	5.12	5.10	99.61%	4.73	92.75%

二、销售金额函证执行情况

单位：亿元

客户集团	本年销售金额	发函金额	发函比例	回函金额	回函比例
客户 1	5.65	4.94	87.43%	4.38	88.66%
客户 2	4.18	4.18	100.00%	4.25	101.67%
客户 3	2.35	1.71	72.77%	1.2	70.18%
客户 4	1.77	0.93	52.54%	0.94	101.08%
客户 5	1.34	0.61	45.52%	0.61	100.00%
合计	15.29	12.37	80.90%	11.38	92.00%

三、函证程序执行情况说明

（一）客户由其集团内多个核算单位构成，这些核算单位可能与颖泰生物内部多个核算主体发生业务。年审会计师发函时以颖泰生物各核算主体各自的客户群体为样本总体进行抽样，可能存在某些客户核算单位不属于该样本的主要样本，而未对其发函的情况；

（二）存在客户部分核算单位未回函或回函不符的情况。回函不符的主要原因是颖泰生物与客户单位双方存在挂账时间差，年审会计师对回函不符或未回函的情况执行替代程序。年审会计师执行的替代程序主要包括，检查合同、发票、报关单、提单、回款或期后回款情况等。执行函证或替代程序结果表明主要客户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以及销售金额可以确认。

四、函证程序过程控制情况

（一）项目组向被审计单位获取客户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本年销售金额明细表，并与账面记录进行核对；

（二）项目组将被审计单位提供的客户收函信息（包括收函地址、联系人或收函电子邮箱）提交到事务所函证中心，由函证中心对相关信息进行核实；

（三）函证中心完成函证信息核实以后，通过邮寄纸质函证或发送电子邮件的形式向被询证单位发送函证；

(四) 被询证单位直接回函至事务所函证中心, 函证中心对回函信息进行核对, 关注回函信息(回函邮寄地址、回函单位印章、回函电子邮箱)是否存在异常。

年审会计师认为, 通过执行前述程序, 对应收账款和销售金额函证过程保持了应有的控制。

问题 3: 关于存货

你公司存货期末账面余额 16.59 亿元, 其中原材料账面余额 3.20 亿元, 库存商品 10.82 亿元, 在产品 2.35 亿元。

请你公司: 按主要子公司及存货类型列示期末存货情况, 并说明对存货的盘点政策及盘点情况, 存货是否存在毁损灭失或过期无法出售的情形。

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对存货的监盘情况、所获取的审计证据及审计结论。

【公司回复】

(1) 按主要子公司及存货类型列示期末存货情况, 并说明对存货的盘点政策及盘点情况, 存货是否存在毁损灭失或过期无法出售的情形。

一、主要子公司及存货类型列示期末存货情况

公司自 2015 年起, 通过并购完成了在浙江、江苏、山东、河北和江西五省生产基地的布局, 目前公司主要子公司包括山东福尔、上虞颖泰、江苏常隆、杭州颖泰、江西禾益、万全宏宇, 前述子公司是公司的生产基地也是公司存货的主要分布地。按主要子公司及存货类型列示期末存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 万元

类别	山东福尔	上虞颖泰	江苏常隆	杭州颖泰	江西禾益	万全宏宇	合计
原材料	5,456.66	6,310.61	8,826.32	6,282.08	3,648.13	1,437.62	31,961.43
包装物	-	151.82	90.20	366.08	336.59	-	944.69
库存商品	26,922.93	28,243.05	13,309.34	15,173.29	2,907.18	12,036.28	98,592.08
在产品	10,849.17	2,467.56	272.50	859.00	8,833.11	185.37	23,466.71
委托加工物资	44.17	-	-	-	-	-	44.17
发出商品	-	-	619.69	-	-	49.36	669.05
合计	43,272.92	37,173.03	23,118.06	22,680.46	15,725.01	13,708.64	155,678.12

如上表所示, 主要子公司存货期末账面余额为 155,678.12 万元, 占整个公司存货期末余额 90%以上。

二、存货的盘点政策及盘点情况

公司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

每月末，公司及公司所属子公司按照相关制度安排盘点工作，年底由集团统一安排包括存货在内的资产清查工作。

公司在 2024 年度 12 月初下发《2024 年度资产清查的通知》，通知要求各公司成立资产清查小组，编制盘点计划并提交至财务中心备案。财务中心根据集团总体资产清查计划结合各子公司具体盘点安排，对各子公司安排实施交叉监盘，互相监督，同时安排协调外部审计师同时实施独立监盘。

盘点前要求库管人员货物分类堆放并粘贴标签，对清理残次品与过期品，单独标识，按照即时库存编制盘点表。在盘点过程中，要求停止所有收发作业，并且系统锁定库存变动，且一组盘点人员至少两人，其中一人负责盘点，一人监盘，避免单人操作。

现场盘点完成后，对盘点差异要求找到原因，对需要账务处理的差异，编制差异调整审批单并进行调整，并形成存货盘点报告。

三、存货是否存在毁损灭失或过期无法出售的情形。

在盘点过程中，公司未发现存货毁损灭失的情况，但存在少量过期无法出售的存货。经过盘点清查，公司由于过期无法出售或者使用的存货共计 1,843.62 万元，库龄主要在 3 年以上，其中原材料 1,303.13 万元，库存商品 145.98 万元，在产品 265.43 万元，包装物 129.08 万元。对于该部分无法出售或者使用的存货，公司按照存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年审会计师回复】

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对存货的监盘情况、所获取的审计证据及审计结论。

年审会计师针对公司期末存货执行了监盘程序，监盘情况如下：

- （一）获取公司 2024 年末资产盘点计划；
- （二）对公司编制的资产盘点计划进行评价，并编制资产监盘计划；
- （三）对公司存货主要分布主体（占期末存货账面余额 85%以上）在公司进行年终盘点时执行现场监盘程序，其余部分在报表截止日后执行监盘程序；
- （四）对非资产负债表日执行监盘程序的，将监盘结果顺扎或倒扎至资产负债表日；
- （五）根据盘点结果，存在差异的提请公司查找原因并进行核实；
- （六）将盘点结果与公司期末存货账面记录进行核对；
- （七）在执行监盘程序时同时关注公司存货是否存在破损等明显减值迹象。

年审会计师执行存货监盘程序，获取的主要审计证据包括：公司盘点计划、存货盘点表、差异情况说明及支持性凭证等。

年审会计师认为，通过执行监盘程序以及获取的审计证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存货实物的存在性和完整性未见异常。

问题 5：关于投资收益及关联交易

你公司本期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为-2.29 亿元，同比减少 224.44%，主要为公司联营单位美国 ALBAUGH 公司受行业低迷的影响，盈利水平下降所致。ALBAUGH 公司为你公司本期第二大客户，销售额 4.18 亿元。

请你公司：说明与 ALBAUGH 公司的主要销售内容、销售定价依据、收入确认方法及时点，并说明交易定价是否公允以及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对投资收益执行的审计程序及获取的审计证据，并说明相关证据是否充分适当。

【公司回复】

(1) 说明与 ALBAUGH 公司的主要销售内容、销售定价依据、收入确认方法及时点，并说明交易定价是否公允以及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一、2024 年度公司与 ALBAUGH 公司的主要销售内容

2024 年度公司对 ALBAUGH 公司及其子公司合计实现销售金额 4.18 亿元，该公司系第二大客户，公司对其主要销售内容包括草甘膦、二氯喹啉酸、NC21、NC002、NC125 等众多贸易类和自产农化产品。近三年公司向其销售的产品类别未发生较大变化。

二、公司与 ALBAUGH 公司销售定价原则

公司与 Albaugh 产品的销售定价以市场价格为基础，考虑账期、采购量等因素协商确定。

三、公司与 ALBAUGH 公司销售收入确认方法及时点

公司与 ALBAUGH 公司的销售业务类型包括产品销售和零星技术服务。其中本年产品销售业务占交易总额的比例为 99.87%。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第四条：“企业应当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根据公司收入确认会计政策有关规定：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根据业务特点，对产品销售业务的收入确认制定了以下具体标准：

(一) 国内销售：在货物发出并经客户签收确认后，本集团认定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二) 出口销售：本集团出口销售采用 FOB（离岸价进行的交易）或 CIF 价（成本加保险费加运费）结算，相关出口报关手续均已完成，取得货物提单等出口相关单据，以货物离港时点确认收入，其他国际贸易条款以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如 DAP（目的地交货）结算，货物运送到达客户指定的目的地时确认收入。

因此，公司与 ALBAUGH 公司销售收入确认方法为时点法，即在 ALBAUGH 公司取得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公司与 ALBAUGH 公司的销售业务为出口销售业务，公司与其贸易条款以 FOB、CFR 为主。根据贸易条款有关惯例，在货物越过船舷时，商品有关风险和报酬转移至客户。因此，公司与 ALBAUGH 公司的销售业务收入确认时点通常为提单日期。

四、公司对 ALBAUGH 公司的销售业务定价公允

公司与 Albaugh 交易产品的销售定价以市场价格为基础，考虑账期、采购量等因素协商确定。公司本年销售给 Albaugh 公司主要产品销售价格与非关联方交易价格对比情况如下：

（一）草甘膦

公司本年向 Albaugh 公司销售草甘膦系列产品 5,072.40 吨，实现销售收入 11,608.60 万元，销售均价 2.29 万元/吨。Albaugh 是公司草甘膦原药的唯一客户，在草甘膦定价方面，无其它客户同产品定价对比。公司对该产品主要销售集中于 2024 下半年，根据中农立华发布的农药原药价格指数，草甘膦下半年市场报价情况如下表所示：

指数日期	含税价格（单位：万元/吨）
2024 年 6 月 23 日	2.55
2024 年 7 月 28 日	2.55
2024 年 8 月 25 日	2.48
2024 年 9 月 29 日	2.52
2024 年 10 月 27 日	2.50
2024 年 11 月 24 日	2.45
2024 年 12 月 22 日	2.40

交易价格涉及税差、汇率、具体交易日期等因素的影响，但公司向 Albaugh 销售的草甘膦产品价格与市场价格走势基本一致，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况。

（二）其他主要产品

2024 年，公司向 Albaugh 销售的其他主要产品列示如下：

品种	单位	Albaugh 销售单价	非 Albaugh 销售单价	总体销售单价
二氯喹啉酸	万元/吨	22.87	20.42	22.26
NC002	万元/千升	3.64	3.92	3.81
NC21	万元/吨	2.54	2.55	2.55
NC125	万元/吨	12.53	12.51	12.52

综上所述，由于客户采购时间、采购量、信用账期等存在差异，公司对 Albaugh 的销售价格与其他客户之间存在一定差异，但总体销售价格合理，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况，公司对 ALBAUGH 公司的销售业务收入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年审会计师回复】

说明对投资收益执行的审计程序及获取的审计证据，并说明相关证据是否充分适当。
颖泰生物 2024 年度确认对联营企业按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为-2.29 亿元。

一、年审会计师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一）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投资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二）取得被投资单位的 2024 年的董事会决议、股东会决议，了解被投资单位的主要经营事项；
- （三）根据有关合同和文件，确认长期股权投资的股权比例、表决权等，检查股利分配等决议等资料，验证长期股权投资确认的正确性；
- （四）获取主要被投资单位经审计年度财务报表，或对未经审计财务报表进行审阅，复核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对公司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影响，确认股权投资后续计量的正确性；
- （五）了解和评价颖泰生物对联营企业关联交易的合理性、真实性、公允性；
- （六）与管理层讨论被投资单位主要财务指标变动的原因，是否与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相符；
- （七）复核测算投资收益计提金额的准确性。

年审会计师认为，通过执行前述审计程序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问题 7：关于或有事项

年报显示，报告期内你公司存在未结案的重大诉讼事项，为龙口市泰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诉你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福尔有限公司承担债务补充赔偿责任，涉及金额 2.74 亿元，未计提预计负债。

请你公司：结合诉讼案件进展等，说明未计提预计负债的合理性。

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对或有事项执行的审计程序，未计提预计负债的相关审计证据是否充分适当。

【公司回复】

一、诉讼案件进展情况

（一）2024 年 8 月

公司子公司山东福尔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收到《龙口市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山东省龙口市人民法院受理原告龙口市泰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诉山东福尔合同纠纷一案。收到《应诉通知书》后，公司协同山东福尔组建律师团队积极应诉。

（二）2024 年 11 月-12 月

龙口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4 年 11 月 12 日、2024 年 12 月 24 日，举行了两次开庭，期间山东福尔与原告进行证据质证。同时，山东福尔向法院提交了对相关证据进行司法鉴证的申请。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法院尚未对本案作出判决。

（三）2025 年 1 月-2025 年 4 月

龙口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5 年 2 月 28 日向司法鉴定机构作出了取消鉴定事项的决定。在 2025 年 3 月-4 月期间法院组织了多次开庭，山东福尔与原告进行了质证和辩论。2025 年 3 月 24 日，龙口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解除了对山东福尔所有银行账户的保全冻结措施。截至年报披露日之前，法院尚未对本案作出判决。

二、未计提预计负债的合理性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第四条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一）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二）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三）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于期末时对诉讼进展情况进行了解，与诉讼代理律师进行沟通，并对诉讼可能的结果进行讨论。由于诉讼结果对公司 2024 年财务报表将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持续关注诉讼进展情况，包括对期后庭审情况进行了解，与代理律师持续沟通。截至年报披露日之前，综合相关信息后，公司认为本次诉讼胜诉的可能性较大，不满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

综上所述，公司认为本次诉讼胜诉可能性较大，本年不计提预计负债具有合理性。

【年审会计师回复】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未结案的重大诉讼事项，公司未计提预计负债。

一、年审会计师针对该或有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一）了解和询问管理层，获取与重大诉讼相关的协议书、应诉通知书、传票等诉讼资料，详细了解重大诉讼具体情况；
- （二）了解和询问管理层诉讼事项于期末时进展情况及预计负债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 （三）现场审计过程中，向经办律师以及管理层进行访谈，了解诉讼案件的基本情况、截至访谈日进展以及经办律师对诉讼结果可能性的判断；
- （四）临近报告日向经办律师发函，再次确认诉讼案件的基本情况，了解截至回函日诉讼进展以及经办律师对诉讼结果可能性的判断。
- （五）关注重大诉讼事项期后进展情况，复核管理层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会计处理或披露是否恰当。

年审会计师认为，通过执行以上审计程序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判断公司相关诉讼事项的会计处理和披露恰当性提供了基础。

问题 8：其他事项

(2) 关于货币资金及短期借款。你公司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11.16 亿元，短期借款期末余额 26.13 亿元。

请你公司：列示银行存款的主要存放地点，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在同一银行开立账户情况：如存在，请说明是否存在其他协议安排。

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对银行存款及短期借款执行的审计程序、获取的审计证据，并说明对银行函证的控制情况。

【公司回复】

(2) 关于货币资金及短期借款。你公司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11.16 亿元，短期借款期末余额 26.13 亿元。列示银行存款的主要存放地点，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在同一银行开立账户情况：如存在，请说明是否存在其他协议安排。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11.16 亿元，其中银行存款 5.53 亿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定期存款等其他货币资金 5.63 亿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银行存款及保证金按地区列示，分布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分布地区	金额（亿元）
1	北京	1.71
2	浙江	6.51
3	江西	0.82
4	江苏	0.75
5	重庆	0.38
6	山东	0.31
7	河北	0.04
8	境外	0.63
合计		11.15

经向控股股东核实，公司与控股股东存在在以下银行均开立银行账号的情况：

序号	开户银行全称	开户地点	颖泰生物开户用途	备注
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星光支行	重庆	贷款	
2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两江分行	重庆	贷款	
3	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坪支行	重庆	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本函回复日已销户

序号	开户银行全称	开户地点	颖泰生物开户用途	备注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洋河支行	重庆	贷款	报告期内已销户
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分行营业部	重庆	贷款	
6	中国进出口银行重庆分行	重庆	贷款	

基于正常业务收付款和融资需求，控股股东在上表所述银行开立了银行账户。对于所有账户，公司均按照内部制度独立管理、控制上述银行账户，与控股股东不存在任何其他协议安排。

【年审会计师回复】

请年审会计师：

说明对银行存款及短期借款执行的审计程序、获取的审计证据，并说明对银行函证的控制情况。

一、年审会计师针对银行存款主要执行以下审计程序：

- （一）了解和评价颖泰生物与资金管理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与运行有效性；
- （二）获取或编制银行存款明细表，复核加计正确，并与报表数、总账数和明细账合计数核对是否相符；
- （三）获取并检查《已开立银行结算账户清单》及《企业信用报告》，核对被审计单位账面记录的银行账户是否完整、是否存在账外账户，《企业信用报告》中信息是否与公司情况一致；
- （四）获取全部银行对账单，与账面银行存款余额进行核对；
- （五）获取重要账户流水，采用双向检查的方式，抽取部分银行账户和月份对银行流水的发生额进行核对，关注有无大额异常资金往来；
- （六）对银行存款期末余额实施函证程序。

二、年审会计师针对短期借款主要执行以下审计程序：

- （一）了解和评价颖泰生物与银行借款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与运行有效性；
- （二）获取或编制短期借款明细表，复核加计正确，并与报表数、总账数和明细账合计数核对是否相符；
- （三）获取并检查《企业信用报告》，检查《企业信用报告》中信息是否与公司情况一致，对存在差异的分析其原因；
- （四）对报告期增加的短期借款，检查借款合同以及相关记录和原始凭证；
- （五）对报告期减少的短期借款，检查相关记录和原始凭证，核实还款数额，并与相关会计记录相核对；
- （六）对短期借款利息进行测算；

(七) 对期末短期借款实施函证程序。

三、年审会计师执行银行函证的控制程序：

(一) 获取公司期末所有银行账户明细，包括当期已注销账户，并与《已开立银行结算账户清单》进行核对；

(二) 根据银行对账单、借款合同及台账、应付票据台账等编制银行询证函；

(三) 获取公司相关银行函证收件信息，并核对其完整性；

(四) 将前述银行函证收件信息提交事务所函证中心，由函证中心对银行函证收件信息进行核实；

(五) 函证中心完成函证信息核实以后，通过电子或纸质方式向被询证银行集中处理函证机构发送银行函证；

(六) 被询证银行直接回函至事务所函证中心，函证中心对回函信息进行核对，关注回函信息（回函邮寄地址、回函银行印章）是否存在异常。

年审会计师认为，通过执行前述程序，对银行函证过程保持了应有的控制。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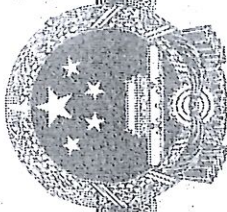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六月二十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500083391472Y



扫描二维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
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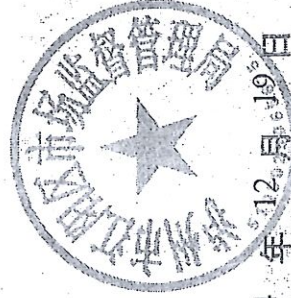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武林(委派代表:李武林)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壹仟叁佰万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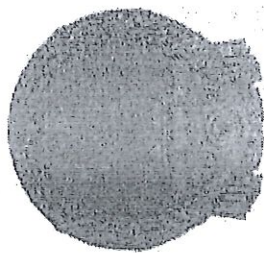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27日

主要经营场所 泸州市江阳中路28号楼3单元2号



登记机关

2024年12月19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武林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泸州市江阳中路28号楼3单元2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51010003

批准执业文号：川财审批（2013）34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1月11日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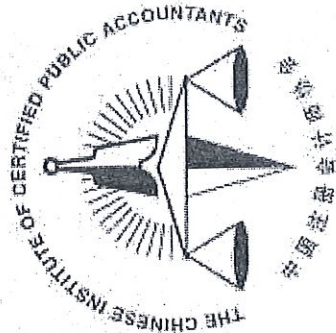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2022年4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赵勇军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71年01月01日
Working unit	重庆信合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	510100030099
Identity card No.	510100030099



赵勇军 51010003009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renewal.



供查证书有效性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51010003009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0 年 4 月 30 日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制



姓名 陈杰
Full name 陈杰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5-03-16
Date of birth 1985-03-16
工作单位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重庆分所
Working unit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重庆分所
身份证号码 500102198503162696
Identity card No. 500102198503162696



陈杰 51010003312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供查证书有效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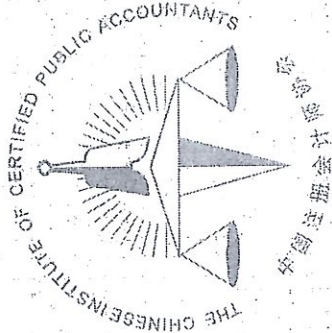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51010003312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 年 05 月 18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制



姓名 李鲜
Full name 李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7-03-04
Date of birth 1987-03-04
工作单位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510802198703040029
Identity card No. 510802198703040029



李鲜 51010003013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51010003013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2 年 04 月 19 日
Date of Issuance 2022 年 04 月 19 日

年 月 日
/y /m /d